



【浮生】

荷叶伞

□张金凤

我所在的胶东半岛滨海小城整个夏天干旱无雨。听说一场叫做“竹节草”的台风要经过，预报说雨会在夜间抵达。清晨，拉开窗帘看院子里，花草和蔬菜依旧低头耷拉脑。因为期待夜雨滋润，又担心浇过之后逢大雨会涝，所以昨天没有灌溉。对于雨，这次是我多情了。

台风的翅膀还是掠过我的境域，那赤日炎炎的往昔境况，今天变成阴云密布，风也清凉了许多。我去家附近的网点办点事情，既然也无风雨也无晴，就没有打伞，步行而去。等办完事出门的时候发现，天空正下着麻麻小雨。一阵喜悦后又多重感叹：我没有伞！雨太小了！这种雨根本不匹配夏天的节奏，也就是春雨潇潇的感觉吧。所以，第一个感叹迅速溶解在第二个感叹中不复存在。

但是，我低估了雨，它再小也毕竟是连绵不绝地敲打着我的身体，步行几十步，我就感觉周身有些湿意。环顾四周，行路者都是打伞的，不打伞的人在网点房廊檐下抽烟或者看雨，也许他们根本不需要赶路。这一打量有了收获，我发现不远处的台阶缝隙里长着一棵矮小的梧桐。那棵梧桐像灌木一样分了很多叉，也长了密密麻麻的许多大叶子。它的生存环境恶劣，位置有些碍事，却也长得葳蕤昂扬。这生命力顽强的梧桐啊。梧桐的叶子在北方诸树中可谓无可匹敌的大，何不借它一用？我走过去劈了一个像大蒲扇那么大的梧桐叶子。我手持一个大叶子遮挡在头上，它当了我的伞。内心突然跳出“荷叶伞”这个词，不禁莞尔。

荷叶伞是我从童年就有的视觉记忆，那是一些连环画或者年画上的画面：水乡的胖娃娃们在湖里嬉戏，他们在芦苇荡和莲池里游泳、捉鱼、潜水。那些手臂如白色莲藕般的娃娃，有的怀抱大鲤鱼，有的将一片荷叶顶在头上。硕大的绿叶子，叶柄朝上，就像一顶大帽子，又像一把伞。这就是我给它命名的荷叶伞。

在水乡，一片荷叶像我们北方平原上的一把野草一样平常，它随处可见。采莲、采菱、采藕、采莲蓬，唯独没有采荷叶，它太多、太平凡了。“接天莲叶无穷碧”，那么多的荷叶，一伸手就可以采撷，采来遮阳、遮雨，采来包裹东西，都平常得不值一提。荷叶成了孩子们嬉戏的道具，也成了他们防晒的工具。水乡孩子头顶荷叶伞的浪漫，多么让人羡慕啊！我们这里的孩子除了在年画

和黑白小人书上见过荷花，根本没有接触这种神奇的水生植物的机会。所以，头顶荷叶伞也是那些在水塘里凫水的北方孩童的一个童话般的梦。

此刻，我竟然有缘头顶一柄“荷叶伞”呢。我顶着它穿过喧闹的小城街道行走，在别人眼里是不是也是一个童话？我想象着它就是一片荷叶，在我的头顶接受着沙沙的小雨。握着梧桐叶柄的手微微有些发黏，那是梧桐树自带的黏液。如果贴近它仔细嗅，还能嗅到一股异味。这是梧桐的特点。这种梧桐在我们家乡的语境中叫做梧桐，但是，在汉语大语境中，它叫做泡桐，与南方的梧桐（也叫青桐）不是一个物种。这是春天盛开满树紫色铜铃般花朵的梧桐。它所有的生命时间里，除了早春那梦幻般的紫色梧桐花，总是被硕大的绿色叶子覆盖。夏季的梧桐树下也总有乘凉的人群。

如果真的头顶一柄荷叶伞，多么惬意啊！荷叶碧绿，把喧闹的马路点缀，荷叶的清香中含有流水的韵味、荷花的淡香，菖蒲和芦苇的滋味，还有小野鸭和蜻蜓的印迹。就当它是荷叶好了，它一样绿意婆娑，一样遮挡着我头颅上方的雨滴。此时，路人皆行色匆匆，唯独我把脚步变得从容。他们有的撑伞，有的戴着遮阳帽，有的什么也没有，脚步就更快。我发觉有眼神凝视我的“荷叶伞”，内心便很愉悦。在路口等信号灯的时候，我自拍了一张照片，顺手发到一个挚友的小群里。月洁说：“姐姐摘的叶子够大的，像荷叶。”果然是同频共振的姐妹。

进入小区，见一老一少在一个小水洼边玩水。大雨未至，这水何处而来？大约是昨天小区灌溉植被时漏下的一汪水。那孩子正用小脚在水洼里使劲踩，踩得水花四溅。老人用一把传统的老棕叶蒲扇给小孩遮着头。细雨落在蒲扇上，比落在我的“荷叶伞”上的响声更清脆。那孩子看见我的“荷叶伞”，眼神里满是羡慕，对老人说：“我也要个荷叶。”我想：孩子，那蒲扇年轻的时候也是一片婆娑的绿叶，顶在头上遮蔽阳光和雨水同样很浪漫。

有了“荷叶伞”的遮护，到达家门口时，我的头发仍旧干爽。不长不短的路程，一把“荷叶伞”不仅成全我的避雨之事，还衍生出许多浪漫美好。我把它轻轻放在我的报箱旁边，对它感激又怜爱地注视许久。

（作者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国家一级作家、山东省作协签约作家）

【记忆】

琴与歌

□荆谦谦

上世纪70年代末，我随妈妈返城，回到爸爸身边上小学。爸爸经常带我上小学。爸爸每遇到小颠簸时铃铛就自动抗议的自行车，去朋友家串门。我喜欢像鸟儿一样迎风而行的感觉，哪怕不得不忍受在大人堆里待上一两个小时的无所适从。

记忆中，有一个地方例外。那是王叔叔家。他有个年龄跟我相仿的女儿，叫王念，有漂亮的丹凤眼和娴静的性情，更重要的是她有一把让我无比艳羡的小提琴，是王叔叔靠出书挣来的稿费买的。我每次去，王念的妈妈总是热情地沏茶，端出瓜子和橘子招待我们，接着喊王念出来跟我玩儿。王念很矜持地陪我坐一会儿，不怎么说话，便借口有作业要写，只留下一个淑女的背影给怅然的我。阿姨一边微笑着给我剥橘子，一边随口问些考试成绩、征文比赛的事儿。我对大人一成不变的问话往往觉得无聊，继而生出些许厌倦。我心里最盼望的是看看王念的小提琴，听她拉上一段随便什么琴声，哪怕里面出来的声音像爸爸自行车把上的铃铛那样磕磕绊绊，我也不再捂上耳朵，我会说，你拉得比上次好多了。

但是，我没有说，我什么也没有说。爸爸说过，等他的书出版了，也给我买一把小提琴。我有点伤心地坐到爸爸旁边，听他跟王叔叔很兴奋地谈论李白和李清照，身为小学生的我如听天书，但我装作很有兴趣，装作很在行地竖着耳朵，来显示我比王念有学问，而且学问渊博得多。

爸爸从不主动教我古典诗词，更不把满屋子的古典文学书籍推荐给我读，哪怕是最浅显的《唐诗三百首》。他为我订阅了《儿童文学》和《少年文艺》，但常常教育我要学会一门扎实的技能，譬如拿手术刀切掉异变或坏死的组织，再譬如设计一种不冒白烟的锅炉。我从自己与那个时代共振的童年经历以及跟同学的比较中，像解数学试卷上的附加题一样，推算出了师出名门的才子不得其所的人生轨迹，而我的学习成绩出奇地好，作文比赛屡屡获奖。看着爸爸在熟人和亲戚面前掩饰不住的笑意，我深深地知道，在他的书问世之

前，我是他隐匿的骄傲。

我没有小提琴，接触的唯一音乐是伴着老师的脚步风琴或者手风琴从喉咙里发出的嘹亮歌声。我的歌唱得不赖，跑步像骆驼一样矫健，跳绳、丢沙包、踢毽子样样都在行。所以，一段时间过后，依照生活的逻辑，我就把小提琴的事儿给忘了。或许，一开始我只是出于小女孩的攀比和虚荣才生出拥有它的渴望，编织出万人瞩目的幻想。而王念表现出的冷漠，也可能只是因为大人之间对孩子的比较造成了我和她之间不应有的隔阂。大概，不论大人还是小孩，都在不同程度地偷偷较劲儿，就像水往低处流的自然法则，悄无声息地穿行在人生的每一个角落。

我有时候在爸爸提到王叔叔时会想到王念，想到那把小提琴。更多的时候，想到爸爸像弥补童年的缺失陪伴一样给了我沉甸甸的爱，那些忧伤就哗的一下变成阳光里的一滴水蒸发了。我清楚地记得，离开王叔叔家，我变得怎样兴高采烈——爸爸又成了只属于我一个人的了！我坐在他破旧的自行车横梁上，时时躲闪像刺一样故意扎得我脖颈有点疼的胡须。回家的路上有段非常陡峭的下坡，他像踩风火轮般不停地蹬着踏板，好为随后的下冲蓄积力量。链条在脚下发出沙沙的急促呼吸，我感觉到爸爸像气泵一样的怦怦心跳。快到坡地起点的时候，他嘱咐我“坐好，要起飞喽”。然后，喉咙里涌出呜呜的一连串音乐般的长音，我们迎着呼啸的风，迎着扑面而来的尘土，俨然在飞翔。我看不见白云在蓝天上飞快地奔跑，一朵云甩开另一朵云，仿佛要追赶上我们，接着又被前面更大的一朵云翻着跟头攀越过去。它们发出的脆亮笑声甚至感染了车把上像打嗝一样响个不停的铃铛。我伸出右手想摁住它，被它一蹦一跳地弹了回来。这时，旁边疾驶驶过的公共汽车刮来一股更大的风，乌云般黑压压的车厢里有人将手臂伸出窗外，在风中拉成一条笔直的弦，它掠向前方，和我们一起，去奔跑、去飞翔。

我仿佛听到了一首歌，一首哀怨的小提琴不曾拉出的歌。那最真实的声音，在我童年的心弦上从未停止过回响。

（作者为资深俄语翻译）

【读心】

如果活到90岁

□天心

我见过身体最好的90岁的人是我的忘年交。当初我生病的时候，他跑来安慰我，我天真地以为可以从他那里讨教一点健康秘诀，结果他看着不争气地早早生病的我这个年轻人，苦恼地说：我虽然八十多岁了，可是，连五脏六腑在哪里都不知道呢！现在过去了十年，他终于知道自己为什么健康了。他调侃说：我健康、思维不迟钝，因为我一直对异性保有感情。

我猜，如果我活到90岁，大概率对异性没什么感情。我对延长生命应该也没有太大的执念，所以我不准备住离医院近的房子，我住郊区有院子的平房就好了。我的钱应该够请一个保姆照顾我，希望她会开车、买菜、做卫生，如果肯收拾院子就更好了。如果不肯，我可以请园林小时工。我希望他给我种一点我小时候常见的花，太阳花、指甲桃、夜来香、美人蕉、地瓜花、麦穗花，乱糟糟的就行，不需要什么章法，因为我小时候的院子就是这样的。太阳好的时候，我就让人把轮椅推到花丛边，晒太阳。蚊虫们多半不会光顾我，所以就像植物一样坐着就可以了。

我猜我大概率会坐轮椅——我今年已100岁的姥姥，内脏一点问题都没有，像年轻人一样健康，但是她的支持系统都不太行了，她看不清、听不见，关节坏了，而且她所有的朋友都不在了，她和这个社会不再有链接。如果我活到90岁，就必须适应这种生活。任何描写享受生命的文章我都是很喜欢，但如果关闭了眼睛和耳朵，失去了行走的自由，却还能够感受到一种纯粹的“生”的快乐的话，我觉得挺牛的。幻想一下，我对世界的感知不通过电影，不通过小说，不通过任何虚构叙事，不通过看美景，不通过听音乐和自然界的天籁，只用那衰老、褶皱、长满斑点的皮肤和千疮百孔的心来感受活着，那也许是更本质的活着，是肉身的哲学。

必须断舍离一切身外物，比如亲情。有朋友去探望自己朋友住养老院的父母，她的朋友远在国外，90岁的老母亲得了阿尔茨海默病，看到朋友来了以为是自己女儿，抓住不停地叫：“宝宝，宝宝来了。”朋友给我讲着讲着就哭了，我也哭了。我的姥姥就很依赖我，那种依赖让我心碎。如果我90岁也这么依赖孩子，大概率我的孩子也不好过。我决心从一开始就戒掉对孩子的依赖，让他们没有负担地自由自在地去生活。我自己打理自己的需求，把它们一一满足。

再说下去，我自己也不相信了。幻想90岁的生活，就像我小时候幻想21世纪到来的那一天。在我小时候的属于上世纪80年代的幻想里，2000年的时候，24岁的我应该正过着最时髦的生活，戴着蛤蟆镜，穿着喇叭裤，提着录音机，放着“成、成、成吉思汗……”走在碧绿的草地上。